

# 近代澳門災害與災害保護神研究（1840—1949）\*

陳偉明 李玉姬

**[摘要]** 災害保護神信仰是中國傳統民間神信仰的重要內容，近代澳門民間災害保護神信仰，以澳門的風災、火災、疫災等災害類型為主要對象。祭拜供奉，祈福禳災，形成了一系列內容豐富多彩的宗教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其所體現的心理安慰與社會凝聚的文化功能，反映了在當時的社會歷史條件下，澳門民間社會在與各種災害的抗爭過程中，自覺或不自覺地借助超自然的宗教力量，以滿足社會與民眾的物質與精神需要。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對近代澳門的災前防災、災後救災、穩定社會秩序、重建經濟文化架構方面發揮了一定的歷史作用，具有重要的歷史意義。

**[關鍵詞]** 近代 澳門 災害 保護神

災害，通常指對自然環境與人類社會生命財產造成破壞與危害的天然事件與社會事件。近代澳門城市的歷史發展進程中，不可避免地遭遇相關自然災害與人為災害的襲擊。尤以風災、火災、疫災最為嚴重、影響最大，給澳門城市生命財產帶來嚴重的影響與危害。如1890年7月29日，“一場威力巨大的颶風掠過澳門，給澳門及附近地區造成嚴重損害，海水上漲的高度比平常漲潮時的最高水位還高十英尺。澳門四周海岸被可怕的風浪輪番襲擊。南岸堤岸斷去四分之一，內港碼頭被嚴重毀壞。無數的華船漂散或沉沒，也有船員喪生，氣壓計至二十八點六十六英寸。據說，此次台風是1874年以來最為嚴重的一次”。又1898年，“4月又發生瘟疫，4、5月間疫情極為嚴重。據本關各廠估計，5月初掩埋的病死者人數一天之內高達八十人。五月底，減至每天二十五人至三十人。到6月份，瘟疫迅速消失，同月底結束”。<sup>①</sup>

近代澳門，在大災大難面前，除了政府與社會在物質上的應對救助外，人們普遍的思想認識水平還十分低下。如何應對和救助，廣大民眾在精神上仍然感到彷徨，束手無策。唯有借助神靈信仰，祈福禳災，尋求精神上的寄托、心理上的慰藉，希望上天保佑一方平安，近代澳門民間信仰中的災害保護神信仰自然應運而生。

**作者簡介：**陳偉明，暨南大學文學院歷史系教授、博導；李玉姬，暨南大學文學院博士研究生。廣州 510632

\* 本文為2015年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項目“近代澳門災害史研究（1840—1949）”（項目編號15BZS014）的階段性成果。

① 莫世祥等編譯：《近代拱北海關報告匯編（1887—1946）》，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66頁。

所謂民間信仰，是指從人類原始信仰中不斷傳承和變異而來的民間民俗習慣。類似的民俗行為與習慣受到人們的信奉，甚至有可能成為支配人們物質和精神生活的重要因素。作為社會一種普通的民間文化現象，主要存在於民眾日常生活之中，更具有生活化與民間性的特徵，對於民眾的社會精神文化生活，產生了重要而深刻的影響。

近代澳門以華人內地移民為主，受中國傳統文化的影響。近代澳門民間信仰文化發展繁盛，廟宇林立，偶像遍佈，相關信仰禮儀多姿多彩，層出不窮，對近代澳門社會生活的不同層面一直發揮了重要作用，對社會物質文化與精神文化的不斷發展也帶來了深刻的影響。災害與民間信仰自覺或不自覺地產生了必然的聯繫，形成了民間信仰中災害保護神信仰，並相應產生了一系列的祈福禳災活動，體現了澳門民間信仰中的地域特色與社會意義。不管是災前或災後，近代澳門民間的災害保護神信仰在物質上未必能即時提供很多的實際援助，但在精神層面上，則給澳門民眾帶來心理上的慰藉與寄托，對社會生活的整合與穩定發揮了重要作用。

對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的認識與關注，目前相對還是比較薄弱，有關研究尚為淺少。所以探求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的相應習俗與活動，總結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的文化形態特點與特色，揭示有關文化行為所體現的文化功能，可以進一步認識澳門民間信仰的多元化形態與發展規律，展示民間信仰世俗性與功能性的歷史風貌，側面地反映宗教文化所具有的歷史作用與社會意義。

## 一、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的形態與特色

近代澳門的災害以風災、火災、疫災為主，所以民間信仰中的災害保護神信仰也以類似災害的祈福禳災為主要內容，如氹仔北帝廟，1882年《重修上帝祖廟捐簽碑志》中所載：“上帝廟創建於道光，闕逢癸卯之歲，坐位巽乾辰戌之原，地枕一灣，諸峰朝拱，門環十字，四水歸原。是以赫濯聲靈，洋夷振懼。調風和雨，海國安瀾。無水（火）而不驚，有疢癘而無染。斯固昇平之瑞，實蒙默佑之恩也。”<sup>①</sup> 祈望借神靈超自然之力，能夠抵禦類似風災、火災、疫災之類的災害對澳門城市的襲擊。

### （一）風災保護神

澳門地處南海沿岸，夏秋季時常受到台風襲擊，給民眾生命財產帶來了嚴重的威脅，特別是近代民國時期，漁業不斷發展，更成為近代以來澳門最重要的行業支柱。1887年8月，兩廣總督張之洞《再陳澳界膠轄立約必宜緩定折》中曾對氹仔的漁業狀況作過陳述。其謂：“潭仔居民約二百戶，漁船極多，丁口四千餘。”又：“潭仔鋪戶，船廠六十餘家，民居蓬屋一百餘家，壯丁二三千人，每年約繳綠衣、街燈等費共銀一千餘元……過路環鋪戶、船廠四十餘家，民居百餘家，每年繳綠衣、街燈費共銀一千餘元，未繳租紗。又潭仔，過路環約有拖船八百餘隻，每隻寄泊一次收銀二元二角半，每年約銀二千餘元。”<sup>②</sup> 反映了澳門近代漁業的興盛發達。直至1947年，澳門漁民仍有三至四萬人。<sup>③</sup> 漁業在近代澳門的社會經濟發展中，具有重要的地位。

① 譚世寶：《金石銘刻的氹仔九澳史：清代氹仔、九澳廟宇碑刻鐘銘等集錄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1年，第87頁。

② 張海鵬主編：《中葡關係史資料集》下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1495、1498—1499頁。

③ 麥振華：《澳門漁業概況》，澳門：澳門中華服務社，1947年，第5頁。

漁業主要是海上作業，常遇到風暴襲擊，神明的庇佑乃成為廣大漁民的精神寄托，風災保護神靈信仰遂應運而盛，據澳門道教第四代傳人吳炳志的記述：“朱大仙是海神，等於譚公一樣……譚公和姓朱的神仙，因為他們是海神，如天后一樣保護漁民出海，你看到譚公廟恰在海角，媽閣廟在海邊，以前稱為圓台仔處，有一間天后廟，即未填海之前是向海的。氹仔觀音閣又是在海邊。你會發覺澳門很多廟宇都還在海邊。因為他們是海神，是保護漁民的，所以漁民信奉他，奉為神仙。”<sup>①</sup>形成了各種各樣的風災保護神靈，成為近代澳門風災災害中社會應對的重要的精神力量。

媽祖信仰是澳門歷史上最盛行的民間信仰。媽祖原本是一個多元的地方保護神，在近代澳門社會與地理環境下，媽祖作為風災保護神的宗教偶像更為深入人心，尤其在近代澳門經濟支柱的漁業發展中盛行，漁民們都渴望媽祖保護他們出海魚蝦滿倉，避免遭遇海上風暴所帶來的滅頂之災。

近代澳門相關的媽祖信仰活動，都會在海上整個捕撈歷程中進行。根據有關田野調查，澳門的漁船在出海之前，必定要駛過媽祖廟前面的海面，此時每艘漁船上都會燒起紙錢元寶，有時還要燃放鞭炮，類似的活動均有專人負責，目的正是祈求媽祖保佑出海平安，滿載而歸。1995年，澳門漁民互助會理事長馮先生談及漁民海上媽祖拜祭的情況，其謂：“每逢大風大浪，我們就要在上下顛簸中燃燒紙錢拜媽祖。如果船上有神像，就在船上祭拜，如果沒有神像，就朝着天空拜。”最後當漁船返航回澳門、經過媽閣廟前面的海面時，也要舉行燃燒紙錢元寶、放鞭炮等儀式，以感謝天后賜福，使其滿載魚蝦，平安返航。<sup>②</sup>

媽祖信仰成為近代澳門重要的風災保護神，媽閣廟也成為澳門重要的風水神聖之地。1947年1月16日《澳門消息報》載：“由於風水這種近乎愚昧的信仰，在相當一段時間裏，中國人不敢住在今天民國大馬路一帶，而那些漁民們也寧願把它們的棚屋建在稍遠的媽閣一帶。”<sup>③</sup>曾有學者指出：“事實上，媽閣廟不僅是澳門水上人家一個十分重要的陸上據點，也是香港和鄰近地區漁民的聚集地。漁民來到這裏和家人團聚，在整年的艱辛勞作後，享受一段時日的閑暇，漁民們也到媽閣履行一些把他們和廟宇維繫一起的宗教義務。因為媽閣廟有遠近皆知的好風水。對於這一點，一方面，人們可以由小丘、岩石、流水及土地的起伏看出其優異的風水位置。另一方面，亦可由位於此間的神靈影響而知道，它們保佑着漁業的昌盛，人丁安康和子孫興旺——這些大賜之惠，無論從哪一個角度看，在漁民生活中都有一個直接的反映。反過來看，漁民逢年過節，必返回這裏，舉行那些被今人認為是必不可缺的，向阿媽拜謝的活動。”<sup>④</sup>實際上媽祖作為澳門風災保護神，其影響力已遠超於漁民行業圈內，已成為澳門市民的共同保護神。因此成就了媽閣廟幾個世紀以來一直是澳門香火最為鼎盛的廟宇。

①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從頭細說澳門的水上人家》，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8年，第98頁。

② 陳衍德：《訪問澳門漁民互助會談話記錄》，徐曉望、陳衍德：《澳門媽祖文化研究》，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96—97頁。

③ [葡]路易斯·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澳門傳說》，澳門：澳門國際研究所，2004年，第39頁。

④ 路易（Rui Brito Peixoto）：《藝術、傳說和宗教儀式——關於中國南方漁民特性的資料I》，《文化雜誌》（澳門）1988年總第5期，第17頁。

譚公信仰也是近代澳門重要的風災保護神。澳門的路環設有譚公廟，建於同治元年（1860），由漁民所立，奉為水神。廟內還供奉有巨鯨魚遺骨。相傳譚公是元朝惠東人，因有呼風喚雨及手到病除的特殊能力，據說譚公經常幫助船家預測天氣及治療疾病，故被人奉為神，由於傳其12歲得道，所以人們設廟供奉，仍將他的樣貌雕塑成孩子一樣，譚公也是澳門地區代表海上安全之神。<sup>①</sup>譚公廟也是目前路環香火鼎盛的廟宇，每年農曆四月初八譚公誕，都會舉行神功戲賀誕。

此外，還有三婆神靈信仰。澳門氹仔立有三婆廟，也是一座水神廟。受到漁民們的祭拜供奉。咸豐九年（1859年）《重修三婆廟碑記》有云：“從來拖船來往，必藉神力以匡扶。廟貌輝煌，每因人心之振奮。我等家居港澳，舟泊龍灣，風雨調和，災祥預告，揆厥原由，皆清惠三婆暨列神之力所至也。”<sup>②</sup>

類似的風災保護神信仰，儘管眾神靈源流不一，但其主要功能都是保護地區風調雨順，尤其是漁民海上作業避免風濤襲擊，平安順利。所以除了媽祖閣，類似的神廟主要設立在漁業發達的路氹離島地區，形成一系列風災保護神靈。

## （二）火災保護神

火災是近代澳門較為突出的災害。近代澳門地域面積較小，房屋擠迫，房屋結構以木構為主，且面臨沿海，風勢頗大，容易釀成重大火災。近代澳門產業炮竹業也較為發達，屬於高危行業，火災高危程度甚高，也給民眾生命財產帶來嚴重威脅與危害。如1925年12月澳門台山炮竹廠發生爆炸，死難者百數十人，傷者逾千，釀成慘劇。所以在民眾的宗教信仰中，祈求火災保護神的庇佑也是重要的文化形態。

華光神信仰是火災保護神之一。澳門新橋蓮溪廟，內奉北帝、華光、華佗、文昌諸神，其中華光被視為火災保護神。1947年11月30日《澳門消息報》有載，蓮溪廟落成那天，據稱人們稀裏糊塗地錯將華光神像擺上神台。為了不得罪所供神仙，人們便在廟中多設一座神台供奉北帝。

“那些住在澳門的老居民認為，這座城市裏發生的可怕火災，都是由於在華光生日那天沒有落雨的緣故，同時解釋了台山炮竹廠發生死傷無數的大爆炸，二龍喉火藥庫的爆炸，大三巴以及青州地區的火災等所有災難。所有這些災難都充分證明了，在冬天，在沒有雨水的年份，在華光生日不下雨的日子裏，可怕的火災是無法避免的。有一年，蓮溪廟前一個戲台子着火了，所有人都認為火焰頃刻間就會毀滅性地吞噬整個戲台子。因為當時不但有風，而且沒有足夠的水可以用來撲滅大火。然而，出人意料的是，突然間，狂風停了，下起了傾盆大雨，大火很快熄滅了。這件事之後，信徒們對華光更熱愛了，人們不願吃用來祭祀的全獸供品，希望華光能一直保佑他們免受火災的威脅。自那天起，蓮溪廟附近的居民們，從來沒有忘記過在每年華光的誕辰到廟裏向之慷慨進貢。”<sup>③</sup>華光大帝俗稱為火神爺，在廣東地區廣泛供奉。忌火的戲劇伶人奉華光為祖師爺，凡新戲台落成，開新戲或戲班出外演出必拜新華光大帝。在近代澳門民間逐步演化為地區火災保護神。

①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從頭細說澳門的水上人家》，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8年，第158頁。

② 譚棟華等編：《廣東碑刻集》，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2001年，第1015頁。

③ [葡]路易斯·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澳門傳說》，澳門：澳門國際研究所，2004年，第48頁。

又有康公信仰。澳門十月初五街中部有康公廟。據傳“舊時科學未昌，人多迷信風水，堪輿家謂苟欲避免祝融為患，於此間建一廟，以為鎮壓，藉靈貺而弭災劫，於是劫餘大眾，僉以為然，遂建此廟，適咸豐初年，廣東發生水災，西江滾滾，曾將木頭神像，漂流至澳。瀕海居民，有認識此乃康真君神像者，遂檢起而奉諸今廟址之大橡樹下，迷信者竟向之膜拜焉。因祈禱者眾，必有巧合靈驗者，於是香火遂得繁盛起來。”<sup>①</sup>而隨着民眾消防意識的增強與消防技術的提高，近代澳門的火災的危害性進一步降低，火災的可控性越來越高，而一些低下階層的民眾更以為是康公火災保護神的作用，更加篤信供奉。有謂：“澳門自從建立起康真君廟之後，果然大火甚少發生。究其原因，大抵坊人經過多次烈火後，有如驚弓之鳥，人人對於火燭均存戒心，小心奕奕，防範未然，而且經過數年時間，救火設備，亦漸次改善。因是火警亦隨之鮮矣。而迷信者益信風水靈驗，深感神靈顯赫也，於是康真君廟之香火鼎盛弗替焉。”<sup>②</sup>

### （三）疫災保護神

澳門地域狹小，城市社區擠迫，街道狹窄，居住衛生環境惡劣，而且澳門一直是中外交往頗為密集頻繁的重要城市之一，人流物流來往穿梭，也容易造成疫症流行病的傳播蔓延。1906年，“本年西曆五六七等月，澳門時疫頗盛，本埠華人染疫而斃者共有一百七十二人。聞前山及附近地方染此症者甚少。此外民人均屬平安。在澳門最險之症則為肺病，因此致斃者合計老少共二百六十八人。皆因人煙稠密，所住房屋湫隘，牖戶閉塞不通，且多習慣燕居，空氣甚少，致有此病，不能歸咎於水土也”。<sup>③</sup>由於居住衛生條件較差，醫療支援不足。一般民眾唯有寄望於相關神靈，祈福施藥，避疫消災。通過一系列諸神供奉崇拜，形成了近代澳門疫災保護神信仰。

朱大仙信仰是近代澳門漁民最重要的疫災保護神信仰。據傳自20世紀20年代，當時有一位吳姓漁民的兒子久病不愈，吳氏在彷徨無助之際，到惠陽平海附近的龍泉庵，向朱大仙求助。神奇的是他的兒子自此病癒，恢復健康。吳氏於是成為朱大仙的虔誠信徒，並且把求得的朱大仙神像帶返澳門。<sup>④</sup>事跡在澳門漁民中廣為傳揚。1927年，吳氏在澳門組成齋會，朱大仙的信仰進一步在澳門漁民中發展。朱大仙信仰主要在澳門漁民中流傳，一直沒有建成廟宇供奉，只是由熱心漁民組成齋會，每年統籌主辦打齋。從澳門一些漁民的口述中可知，朱大仙信仰最重要是求醫治病，是作為疫災保護神而受到特定的信仰群體供奉。<sup>⑤</sup>

哪吒神在中國民間流傳甚廣，形象多變，是民間信仰中重要保護神，能降魔伏妖，祛病消災。近代澳門，祂主要被作為疫災保護神而受到信徒膜拜。據說：“哪吒廟在澳門半島有兩處，一在柿山，一在大三巴……上述兩處哪吒廟，傳說曾發生一宗街坊糾紛事件。在大三巴建廟前，澳門的瘟疫流行，死人無數，該區坊眾以本區並無神廟壓邪，及與柿山坊眾商議，擬請柿山之哪吒神來大三巴，建廟供奉，但遭反對，屢洽不果，於是自行在現址建廟，奉哪吒為廟神。”<sup>⑥</sup>也

① 王文達：《澳門掌故》，澳門：澳門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74頁。

② 王文達：《澳門掌故》，澳門：澳門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75頁。

③ 莫世祥等編譯：《近代拱北海關報告匯編（1887—1946）》，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243頁。

④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從頭細說澳門的水上人家》，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8年，第152頁。

⑤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從頭細說澳門的水上人家》，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8年，第149頁。

⑥ 唐思：《澳門風物志》，北京：中國友誼出版公司，1998年，第213頁。

有謂：“正直當年澳門發生疫症，只有柿山一帶沒被波及，當這個消息傳開後，眾人均到柿山祈求福安，聲威更是一時無兩。”<sup>①</sup>如光緒二十四年（1899年）立《倡建柿山古廟簷亭勸捐小引》碑文所載：“柿山古廟，倡自清初，建立以來，威靈日顯，熙來攘往，求醫者起死回生。由是老幼沾恩，因而（遐）邇景仰。”<sup>②</sup>

此外，還有包公信仰，有載：“相傳澳門包公廟之包拯神像，本來於清朝光緒年間，由一位居於三巴門附近之老嫗，自佛山返來澳門，供奉於其家中者，當時坊人大多迷信，向其所求問卜，每獲巧驗，於是眾皆神之。適因光緒十四年，澳門病疫流行，有提議請扛該神像遊行保安者，竟然獲得寧謐，故坊人遂倡議集資建廟焉。”<sup>③</sup>還有一些則以傳世名醫作為偶像供奉。1895年9月11《鏡海叢報》載：“三巴門曠地，向建有包公廟一所，日前所登扶鸞向神求示，值董查悉，即是此廟。現在廟旁建有新祠，內供醫靈等神。”<sup>④</sup>又如路環天后古廟，廟內供奉華佗神像。也因路環地處偏僻，缺醫少藥。居民奉拜華佗，以此祈福禳災。

由上可知，為應對澳門的主要災害，民間信仰中具有某些祈福禳災特定功能或主要功能的有關神靈，或可稱為災害保護神。災害保護神信仰，成為近代澳門民間信仰發展中的重要內容之一，給澳門社會與民生帶來重要的精神寄托與影響。在相關災害的抗爭中，或給人們帶來更多防災減災抗災的期盼與安慰，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也體現了重要的地域文化特色：

#### （1）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展示了多重特色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中，既存在較為單一突出的災害保護神靈，如譚公信仰、康公信仰、哪吒信仰等，祂們以祛災驅疫為特定的信仰功能。也存在不少較為綜合的全能神靈偶像，同樣是有防災消災功能，同樣能在災害保護中，發揮精神安慰作用。如澳門土地神，掌管一地平安，澳門下環福德祠中立有土地公，同治十年（1871），據《澳門福德祠碑志》中有載：“同治十年七月十八日，因風雨為災，遂致牆垣盡圯，猶幸棟宇雖傾，神像巍然宛存，非神靈顯赫，能若是乎？伏思倘任其頹廢，不特深負前時創造之功，若不亟行興復，亦無以為靈爽式憑之地。於是再行集議，仍舊捐資將祠重修，刻期告竣，是年十二月十六日，迎請福神，復升故位。”<sup>⑤</sup>澳門民間認為土地神可以抵禦天災而重修此廟。認同土地神在防災消災中所具有的法力。據稱澳門居民經常在禍起或消災時拜祭土地神，保佑自己平安健康。<sup>⑥</sup>近代澳門土地神信仰展示了多重功能。

20世紀40年代時期，在新橋區一棟姓馬的華商別墅，在這別墅旁生長着三棵像塔一樣的大榕樹，當地人稱之為“榕樹頭”。據載：“眾所周知，華人後來已經不再直接祭拜那三棵大榕樹了，而是信奉它所代表的保護神。所以他們在一棵樹旁修建了一個小廟，從此新橋區的信眾就每天下午來這裏真心實意地給菩薩上香敬供品，往地上倒酒，接着開始無數次地磕頭作揖，直到那燒過的香灰落滿一地為止。儀式雖然單調，但非常熱誠，因為信徒也希望菩薩保佑他們，即使不

① 《澳門柿山哪吒古廟擴建百年紀念特刊》，1998年，第2頁。

② 譚世寶：《金石銘刻的澳門史——明清澳門廟宇碑刻鐘銘集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292頁。

③ 王文達：《澳門掌故》，澳門：澳門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79頁。

④ 《鏡海叢報》，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0年，第322頁。

⑤ 譚棟華等編：《廣東碑刻集》，廣州：廣東高教出版社，2001年，第1020頁。

⑥ 童喬慧：《澳門土地神廟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29頁。

能賜予他們發財致富的良機，也可使他們少受病魔纏身和其他種種不幸。”<sup>①</sup>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具有的多重性特色，與澳門宗教文化的包容性發展有密切關係。近代澳門民間信仰，漫天神佛，互不對立，共存包容。一般民眾可以根據自身的精神需要與目的，隨時隨地拜祭供奉不同的神靈偶像，形成了災害保護神信仰中的多重性文化特色。

### （2）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展示了中西文化交匯融合的二元特色

近代澳門作為中西文化交流發展的重要城市，中西宗教文化相互融合，包容發展。在災害保護神信仰方面，西方宗教信仰也和中國民間信仰一樣，同樣具有共祈福禳災的文化特色。

1895年，“華曆本月二十七日，澳中各炮兵科集錢文，齊向教中所奉之女神，祈求保佑，保其身體安康”。又1895年5月，又有載：“神道設教，中西同然，第所奉之神各異耳。天主教內有神名聖羅忌，云能制疫保安。由十六日起，西邦持教之徒，科集錢文，分赴大廟及龍嵩廟，誦經祈禱，求澳地之平安，共連九日而止。”<sup>②</sup>

一些傳說中的人物也如中國民間信仰一樣，成為地方重要的保護神，也得到西方信眾的認同。1895年5月，有謂：“據西人言，前禮拜內，華人大眾科有錢文，奉教堂中所供某神聖巡遊，因是而獲福，慶神之靈應如是云。神為法人名哥羅，本世家而素封者，傾家財濟貧乏，遂至困窶。嗣緣歲有大災，人多患瘡而斃，神乃親為扶救，染及其身，臭穢難近，遂無所依倚，逃之空山。昔所畜犬，隨而不去，日覓野味以供之，數年各創皆愈，腿瘡潰爛成跛疾，故升天後現塑之神像，極似中華之鐵拐仙，持竹杖掛葫蘆，一足不良，黑面拳須。西洋人奉為治疫之神，遇事類多靈應云。”<sup>③</sup>

近代澳門，隨着中西文化不斷交流融合，西方宗教文化也入鄉隨俗，不斷吸收中國民間文化的元素，從而更名為華人社會所認同接受。儘管中西宗教文化存在着差異，但是在人類共同面對的災難與困難方面，在澳門華洋相雜的社會中，中西宗教文化也是有共通性和包容性的。在災害保護神信仰中，呈現了中西文化交匯的二元特色。

### （3）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表現了一定的環境特色

一方面，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受地域環境因素的影響，在建置定位方面呈現了一定的規律性與趨向性。例如季候風的影響——澳門處於亞熱帶季風氣候帶，主要面臨南海，且地域狹小，丘陵海拔較低，容易受到季風吹襲，主要受太平洋東南季候風和內陸東北季候風的影響。因此，澳門廟宇的建置座向上，也必須考慮到季風吹襲的因素。據考察，澳門廟宇座向大多背山而建，其中一個重要原因，就是為了回避每年不同季節所帶來的狂熱的東南季候風或東北季候風。<sup>④</sup>

另一方面，受環境變遷的影響，某些特定的災害保護神信仰也可能出現變化或式微。最典型是澳門的先鋒廟，據載：“先鋒廟，建自清朝道光年間……先鋒廟所在地，往昔為蓮峰海濱，水上漁民，船廠水寨，相聚而居，號蘆兜城，時有坊人甘富者倡議建廟，得各船廠捐資，及梁孔記等樂助，不日而成。故以廟號先鋒，非祈禳之所，香火為免疏落。後得漁民組織炮會，捐送海龍神像附祀於廟之偏殿。因水上居民，終歲在海上謀生，歷經波濤凶險，且迷信者矣，惟有默祝托

① [葡]路易斯·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澳門傳說》，澳門：澳門國際研究所，2004年，第153頁。

② 《鏡海叢報》，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0年，第196頁。

③ 《鏡海叢報》，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0年，第232頁。

④ 陳煒恒：《澳門廟宇叢考》，澳門：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2009年，第34—35頁。

庇於水神——海龍王，先鋒廟之香火，遂告繁盛。昔年每當歲首，神誕建醮，搭棚高十餘丈，張燈結影，熱鬧一時。迨後來該區填海辟路後，漁船貨艇，俱不泊是間。該廟香火，因之沉寂。近且洋樓密集，將廟掩蔽，幾令人不復知有先鋒廟焉。”<sup>①</sup>可知澳門環境變遷對災害保護神信仰的發展變化所帶來的影響。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所體現的地域文化特色，不僅受自然環境的影響，也受到社會人文環境的影響，與社會發展狀況密切相關，反映了宗教文化的內容與特色，也是社會文明進步發展的一個重要縮影。

## 二、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的文化行為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的民間信仰，需要通過各種外在文化行為去展現和體現，如祭祀、祈福、禁忌、占卜等活動，以表達對神靈的崇拜與寄望，實現民間災害保護神信仰的文化功能。有關信仰的文化行為與活動，成為民間信仰心理的一種支配與反應，對人類社會文化生活產生深刻影響。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不管是災前還是災後，人們都自覺或不自覺地以各種民間信仰的儀式以及行為活動，去應對突然降臨的災禍或可能將會帶來的恐懼與危害，祈求具有超自然力量的神靈能在人類遇到或可能遇到不測風雲之時，為人類逢凶化吉，給人民生活現狀與未來發展帶來新希望，由此逐漸形成民間災害保護神信仰的傳統習慣與行為。考察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的文化行為與文化功能，可以從更多方面瞭解澳門民間信仰的文化生活與宗教心理，見證人類社會在精神文化方面，如何發揮自我麻醉、自我救贖的社會作用。

### （一）祭祀供奉

祭祀供奉活動與其他民間信仰一樣，也是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中最常見的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不管是社會或家庭還是個人，都會通過各種敬神祭祀供奉活動來祈求神靈保護、減災防災。

1839年，法國人奧古斯特·博爾熱（Auguste Borget），曾記載了澳門民間有關祭祀供奉神靈的狀況。其謂：“由於澳門居住人口眾多，在他們的破屋中，很難找到一個地方作供奉神佛先祖的祭台，然而家家都有佛龕。大多是有兩扇門的小佛龕，裏面有一個小蠟像或精心制作的木雕像，寺廟中的各種陳設應有盡有，但尺寸極小。早晚兩次，人們向這個神位供些茶水，並點燃小紅蠟燭。”<sup>②</sup>除了家中祭拜，也有到公共廟宇中拜祭祈福，清人梁喬漢曾有詩謂：“燒香望廈拜蓮祠，乞取靈籤第幾枝。心事怕教遊侶笑，低頭密自訴神知。”<sup>③</sup>反映了民眾到廟宇拜神求籤，祈求好運。

20世紀50年代之初，澳門土生葡人路易斯·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也曾對清末民初蓮峰廟的祭拜情況作過相關描述，其謂：“在進香者之中，大多數人是水上人家，因為他們需要到廟裏來虔誠地拜祭神靈，上香許願。因為在那個時代，人們還誠心誠意地迷信神靈不可探測的

① 王文達：《澳門掌故》，澳門：澳門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83頁。

② [法]奧古斯特·博爾熱（Auguste Borget）：《奧古斯特·博爾熱的廣州散記》，錢林森等譯，上海：上海書店，2006年，第59頁。

③ 章文欽：《澳門詩詞箋注》（晚清卷），珠海：珠海出版社，2003年，第250頁。

神秘力量……人民對佛教的信仰如癡如狂，正處於鼎盛時期，這座廟裏擠滿了拜神者匯成的狂熱人流，他們攜帶許多珍貴的祭品，有臭烘烘的線香，有不多見的熏香，還有擺放在桌案上或祭台上的誘人食品 and 鮮美水果，以供奉許許多多正襟危坐的神像和各種各樣的神仙牌位。人們用這些供品，或為了討好，或為了賄賂，以求得鐵面無私而又會令人敬畏的神靈的保佑，廟堂的地上擺滿了許許多多的小圓墊，用來讓信徒們跪下來或者伏在地上磕頭作揖。儘管如此，這些墊子也不會夠用。這些人在他們最崇敬和最熱愛的神靈面前，有的人是為了虔誠地頂禮膜拜，有的人是為了誠心誠意地反省思過，有的人是為了決心改正錯誤或者懺悔。”<sup>①</sup>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中，祭祀供奉神靈保佑是最重要的文化行為，其祭祀內容主要是祈福禳災，祈福主要是禱告神明，以求平息災禍，福慶延長。禳災主要是行使一些法術，解除面臨的災難。

澳門災害保護神的設立祭祀，在空間上分佈十分廣泛。澳門雖小，但有關廟宇數目眾多、隨處可見。據1988年澳門文化學會文物部資料，當時澳門大約有80間寺廟，這個數目還不包括祭壇和神龕。祭壇和神龕在每條街和每個區的入口處經常可見。<sup>②</sup>又據田野調查，有關口述歷史記載也指出：“在以前，大家都見到每個街口有一個土地（神位），每一個社區則有一個比較大的土地（神位）。甚至每家每戶都供奉土地，這是因為市民、居民均認定土地公是保護大家出入平安的，所以人人都供奉它。”<sup>③</sup>又如蓮溪廟，“儘管外表不起眼，該區的居民還是經常到廟裏拜神祈福，其中大多數是迷信的女人。她們誠心誠意的祈求諸神保佑，希望滿足她們的願望，為她們解決紛爭，也有不少時候，求神幫助報復她們記恨的仇家”。<sup>④</sup>

祭祀活動也是層出不窮，特別是一些私人祭祀活動，相比公共祭祀活動更是難以統計。有謂：“祠廟和其他公共敬神的公共場所還只不過是無數表現宗教的形式之一，許多活動是私下進行的，人們在家裏供奉着祖先的排位和他們崇拜的神像，這是他們每天頂禮膜拜的對象。生命、問世、結婚、死亡等事情都要遵循很多儀禮規定，而這一切都在黃曆上有所說明，它指引人們去做日常生活中的無數事情，如出門旅行，遷居等等。”<sup>⑤</sup>

澳門災害保護神的祭祀祈福，有些還需要舉行一些較大規模的儀式，以表示對神靈信仰的虔誠與隆重。如近代朱大仙信仰儀式，據載：“參與活動的信眾向上天供上祭品，水果，鮮花，神秀及金銀衣紙等祭品。點燃三支粗大神香，其中一支即時插放在船頭的香爐內，其中兩支則會弄熄帶返自己的船隻備用。日後當出海遇大風浪時，漁民便會拿出供天香，並插在船頭處，祈求神明保佑脫險。”<sup>⑥</sup>

在一些祭祀活動，信眾也會得到一些實際的福佑回報。如一些信眾通過拜祭神靈，或可求得治病良方，如丞仔竹林寺內的“梁公聖佛神方”。據調查，它表面看是佛教藥方，方內列明各式

① [葡]路易斯·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澳門傳說》，澳門：澳門國際研究所，2004年，第80頁。

② 路易（Rui Brito Peixoto）：《藝術、傳說和宗教儀式——關於中國南方漁民特性的資料I》，《文化雜誌》（澳門）1988年總第5期，第18頁注。

③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神功戲與澳門社區》，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9年，第28頁。

④ [葡]路易斯·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澳門傳說》，澳門國際研究所，2004年，第47頁。

⑤ 路易（Rui Brito Peixoto）：《藝術、傳說和宗教儀式——關於中國南方漁民特性的資料I》，《文化雜誌》（澳門）1988年總第5期，第6頁注。

⑥ 《澳門水面醮——朱大仙信仰》，澳門：澳門港務局海事博物館，2001年，第34頁。

中藥，但在求方過程中，用的全是巫術的方法——先拜神，後求簽，方得到藥方。據悉，用這種方法可以治療輕微的疾病。<sup>①</sup>

所以有學者認為，在澳門19世紀晚期，那些對待疾病和治病的一些行為，確實很難將宗教和魔法的觀念區分開來。“按照阿爾賽烏·阿勞苦對道教或佛教等民間教義所做的解釋，神仙的概念絕大多數都來自於它對疾病的有效治療。為此，澳門道教或佛教的神龕到處可見，比如望夏村西北那座古老的蓮峰廟為供奉神農和華佗神像……在治療疾病時藐視醫生而求助神仙，這在我們看來是很古老的行為，而在疾病嚴重時尋求減輕軀體疼痛和精神上的安慰，求神是最為普遍的做法”。所以，“無論在佛教的佛堂和道教的廟宇，還是中國拜神婆的神龕前，祈禱的結果都是開一張藥方，或者拿些草藥，也可能是得到一張用墨筆勾畫的黃色或紅色的辟邪紙或護身符，人們期望能夠用它們來驅邪，或者用來制作神茶或仙茶，這在中國的南方民眾中非常普遍”。<sup>②</sup>

類似的神茶或仙茶，實際上是符水的一類東西。如朱大仙信仰中的“符印”，在紅布或紙張上印制朱大仙符，符印刻有“朱大仙”、“庇護平安”、“驅邪出外”、“引福歸堂”等字樣，紅布印制的符，會綁在船頭上作保護，紙上蓋過的符則是個人護符。尤其是在小孩久病不癒時，會焚符，混入茶水中飲用。<sup>③</sup>類似的符印以及符水，帶有明顯的巫術色彩，反映了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中的祭祀活動所具有的多樣性與複雜性。某些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已經從高高在上的神性逐步走向世俗社會。

## （二）遊神迎神

遊神迎神活動也是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中重要的文化行為。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中的遊神迎神活動，實際上也是中國傳統文化的重要體現。中國傳統文化的核心是天人合一。民間心目中的“天”都是一些人格化的神，故此有天人感應之說。所以人們可以通過遊神迎神的一系列活動，祈求上天諸神保佑民間萬民安康吉祥。

近代澳門遊神迎神活動，通常都會在固定相應的日子舉行，其內容豐富，形式多樣，包括慶賀、遊藝、戲曲等一系列活動。如澳門路環譚公廟的譚公誕。有載：“相傳譚公幼為牧童，十二歲得道，常為漁民預測天氣，治療疾病，代表海上安全之神，深受沿海居民膜拜。每到譚公誕，澳門居民都要舉行聲勢浩大的慶祝活動，不少善信到譚公廟參拜。”<sup>④</sup>也邀請戲班上演粵劇酬神。1950年5月，在譚公誕之日，就曾邀請粵劇團到路環開演，一連四日五夜，以酬神功。<sup>⑤</sup>又如天后誕遊神迎神活動。1948年《澳門消息報》第13期曾有記載謂：“每年在天后的節日裏，人們都會舉行盛大的慶祝活動，有隆重的宗教儀式和精彩的戲曲表演，比康公、包公、蓮溪、土地廟的活動更為精彩。媽閣區的居民，尤其是水上人家，在這些喜慶的日子裏，總是不忘盡他們所能向天后娘娘貢奉最好的祭品。”<sup>⑥</sup>天后誕慶活動，也有上演神功戲酬神。據口述歷史記錄：

① 陳煒恆：《路叻掌故》，澳門：澳門臨時海島市政局，2000年，第57頁。

② [葡]阿馬羅（Ana Maria Amaro）：《澳門的神茶和仙茶——神奇的中國南方民間醫學》，《文化雜誌》2004年總第50期，第165、168頁。

③ 《澳門水面醮與朱大仙信仰》，澳門：澳門港務局海事博物館，2001年，第82頁。

④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從頭細說澳門的水上人家》，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8年，第103頁。

⑤ 《大眾報》，1950年5月23日。

⑥ [葡]路易斯·高美士（Luís Gonzaga Gomes）：《澳門傳說》，澳門：澳門國際研究所，2004年，第60頁。

“澳門漁民在每年農曆三月二十三日天後誕辰之日，會帶備祭祀品前往媽閣廟燒香祈福，求天后保佑平安順景，廟前空地則搭棚上演神功戲，十分熱鬧，神功戲至今已上演了一百多年，神功戲既酬謝，又娛樂大眾。”<sup>①</sup>也有拜土地的迎神活動，有載：“昔日裏，沙梨頭街區的街坊們習慣在每年的農曆二月舉行他們的朝拜土地的活動，又稱當地神仙日。在這期間進行的朝拜活動，必不可少的是演出粵劇和燃放煙火爆竹，參與者們總是興致勃勃的爭搶放過爆竹煙花剩下的金屬外殼……街區的每一位街坊都會奉現出他們所擁有的一切，使朝賀活動圓滿成功。”<sup>②</sup>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的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不論何方神聖，信眾都會舉行大同小異的遊神迎神活動，以求一方平安。所以從空間上而言，類似的宗教文化活動並沒有多大區別，而從時間上而言，除了按照年節和相關固定的神誕日子的災前祈福活動外，也有災中禳災迎神與災後謝神活動。

災中禳災迎神活動，如1909年，據載：“本年西曆四五月，澳門疫症又復出現，計有三百九十人已登冥錄，當西曆五月間疫氛最熾之際，土人祈禱神明，冀息遣怒，虔制巨龍長逾百尺，用人夫四十名以肩承之，周歷小巷通衢，遊行三夜，以期禳解，此龍由香山運到來之時，將雙眼遮蔽，蓋恐其不樂此土，或將飛去也。”<sup>③</sup>

而災後謝神活動則較為普遍。一方面是酬謝神恩，消災解難，另一方面也希望諸神保佑，不再讓災禍降臨。1895年6月，有載：“澳中連獲大雨，滌洗渠道，淨無塵滓，所有時症，漸慶安平，惟系平昔疫所未到之處，劫數難逃，微為未靖耳。以故澳中神眾，擬將日前所迎陳綏靖伯及各仙靈，再在澳中遊行之日，擇於十六日舉駕還宮，酬神報惠。”<sup>④</sup>

近代澳門宗教文化盛行，中西融匯，不但澳門中國民間信仰具有遊神迎神的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西方宗教文化也表現了同樣的特點。1895年7月，有載：“中西之俗雖異，而其敬畏神明之心則無或異，特是所行之名，所行之禮，各有不同耳。連日澳中各教堂，男女奔趨，異常鬧熱，皆因頌贊真神而至。蓋緣澳之時疫已靖，追念神恩，同為酬謝。”<sup>⑤</sup>

近代澳門災後遊神迎神活動，除了社會民眾感謝神恩救贖之情外，有時候政府為了振興災後社會經濟，也會借宗教文化行為之名，舉行大型迎神敬神活動。1902年，有載：“本年西曆三月起，澳門疫症流行，異常酷烈，直至西曆六月中旬，始漸平靖。僑寓華民因恐儻被傳染，動多擾累，故舍此而去者不止二萬人。災後地方寥落，雖因政府極力招徠，准出酬神會景三日，笙歌、雜耍、舞獅，遊龍。冀引居民復業，然終屬無功。所幸者，當會景喧闐之際，四方來觀者不下數萬人，而地方安謐如常，則賴所派巡兵鎮守得宜也。”<sup>⑥</sup>

近代澳門宗教災害保護神信仰所具有的一系列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形式多樣，內容豐富，地方世俗色彩濃厚，對於近代澳門社會穩定發展具有重要意義。特別是對於自然災害所造成的嚴重後果、民眾的恐懼不安方面，可以通過一系列的活動，在精神上得以撫慰。

①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從頭細說澳門的水上人家》，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8年，第157頁。

② [葡]路易斯·高美士（Luis Gonzaga Gomes）：《澳門傳說》，澳門：澳門國際研究所，2004年，第129—131頁。

③ 莫世祥等編譯：《近代拱北海關報告匯編（1887—1946）》，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263頁。

④ 《鏡海叢報》，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0年，第238頁。

⑤ 《鏡海叢報》，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0年，第280頁。

⑥ 莫世祥等編譯：《近代拱北海關報告匯編（1887—1946）》，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第248頁。

### 三、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的文化功能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相關的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在社會民眾中具有較高的認同度，體現了重要的社會文化功能。

#### （一）心理安慰功能

在人類社會歷史的發展歷程中，由於生產力水平的限制，常常會遇到無法抵禦的天災人禍，給人類社會帶來生命財產的危害和損失。災害保護神信仰可以給受災害威脅的人們予心理上的安慰，增強生存生活的意志和信心。人類社會之所以產生災害保護神信仰，並進行相關的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也是與他們的生存生活的意志與信心息息相關。讓人類在災害面前，猶如在黑暗中仍能祈求未來的一線光明，所以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具有心理安慰的文化功能。

1839年5月法國人奧古斯特·博爾熱曾記錄了關於媽閣廟的認識。其謂：“這座廟宇的誕生源於一個在緊迫的危險情況中許下的誓願。在危險解除之後，人們忠於誓言建起了這座廟，上帝的情願與人類的內心如此緊密地相連，當危險一旦超過他們的力量，人類就召喚上帝的情感來解救他們……我們大部分的宗教建築都可以由虔誠之心甚至是迷信來要求建成，但我們也要把它們的建設歸功於上帝迫在眉睫的危險中突然給出的啟示，以及他們及時介入的說服力。此外，人們所說的澳門寺廟的傳說也是如此，上帝的題獻也證明了這一點，正如我告訴你的，這座廟叫媽閣廟。”<sup>①</sup>

可知近代澳門媽祖信仰，最早就是災害保護神的信仰，而媽閣廟也成為人們心靈拯救與心理平衡的精神座標。特別是媽祖天后作為海上保護神，在漁民海上作業時，媽祖天后更是人們心理上的精神支柱。澳門漁民信奉天后歷史悠久：“在他們的漁船上一般都擺放有天后像的，位置就在船頭尖端的甲板上，一個小小的木匣，起着遮陽擋雨的作用，內裏放入一個約五六寸高的天后神像，一身彩衣，頭戴珠冠，面相肅穆莊嚴，面向船艙，背靠大海。就是這樣一個小神像，便左右了漁民的一切人生觀。但也有的漁船上並沒有安放此類神像的，有的漁民認為天后是安放在他們心裏，是一種精神上的力量，他們深信，當有危難時，一想到這位女神，便可化險為夷。故此在平常的日子裏，無論他們在甚麼地方作業，只要他們的漁船經過有媽祖的廟宇，他們也會頂禮膜拜，以表虔誠。”<sup>②</sup>這反映了近代澳門民眾對於災害保護神靈的心理依賴與心理安慰。

近代澳門民眾患病，病人到醫院求診，醫院也有神像供奉，以增強人們的心裏安慰與治病信心。如澳門鏡湖醫院，“開創之初，亦供奉醫靈等神像供奉醫者參拜，求靈簽神藥服食……以求內心平衡之表現也”。<sup>③</sup>即使近代科學已有一定程度的發展，但也很難一下子改變人們對於災害保護神靈的心理安慰與心理依賴，即使是醫院，也希望通過科學與宗教的雙重手法，為民眾提供物質與精神上的服務。

又如舞醉龍活動，在每年農曆四月初八日，浴佛節舉行的傳統遊神活動。由澳門漁行及漁販組成的醉龍隊，一邊舞龍，一邊喝酒，舞步似醉非醉，原是祭祀祈福的傳統活動，有驅除疫病，祈求風調雨順之意。舞醉龍活動還會有免費分派龍船頭飯。據稱，吃過龍船頭飯的人，這一年將

① [法]奧古斯特·博爾熱 (Auguste Borget)：《奧古斯特·博爾熱的廣州散記》，錢林森等譯，上海：上海書店，2006年，第64—65頁。

② 參見徐贊源、胡國年：《澳門漁民節慶及信仰》，《蜑民文化研究》，香港：香港出版社，2012年，第279頁。

③ 《澳門鏡湖醫院慈善總會會史》，澳門：澳門鏡湖醫院慈善總會，2001年，第9頁。

會身壯力健，百病不侵，常吸引本地街坊民眾排隊輪候。<sup>①</sup>

由此可知，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的文化行為令人們增強生存生活的意志和信心，具有心理安慰和心理保護的文化功能。在一定的生產力水平和一定的歷史條件下，人們必須通過某些宗教信仰與宗教文化行為來保持勇氣與信心，以應對現實的困惑與危機。

## （二）社會凝聚功能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的文化行為，一般都是社會群體行為，通過宗教超自然力量的信仰，促進社會群體之間的聚合交流，在調劑民眾的社會生活同時，也調節了社會群體的社會關係，加強了社會群體之間的團結，從而具有社會凝聚功能。

近代澳門的災害保護神信仰活動，一般都會在年節或特殊的法定日子裏舉行大型的遊神迎神文化活動。在這一過程中，各社會群體社會階層既是主導者，也是參與者。因為祈求災害保護神保佑一方平安，乃是社會的共同願望。各社會群體聚集一堂，有着共同的信仰、共同的願望，可以增加祈福禳災的精神力量。舉族舉家在傳統的宗教文化活動中，加深了聯繫與交往，無形中發揮了社會群體的凝聚作用。如1875年，澳門花王堂重建，澳葡政府為紀念1874年特大風災中的死難者，定9月22日為天災節。每當此日，教會都會舉行祈禱活動，提醒人們注意防範自然災害的嚴重性。作為一個特殊的日子，取得社會的共識，也增強了社會群體共同關注災害防範，增強了社會群體的團結與凝聚。<sup>②</sup>又，1893年3月：“又連日澳中華人紳商，因在醫院建議，奉請華元化、包孝肅、關壯穆各神巡遊街道，藉迓休祥而驅疾病。各街好事者多斂錢物，爇豕燃燭，以將誠敬。”<sup>③</sup>相關的活動需要一定的人力物力，需要社會群體共同參與支持。又如澳門宗教文化活動中特有的神功戲，需要出資籌辦，更為社區群體增強了凝聚力和歸宿感。在不同災害保護神靈信仰文化行為中，也充分體現了其凝聚文化功能。

據口述歷史的記載，土地誕等相關活動離不開社團，因為有社團及社友，於是大家會組織及商量如何舉辦土地誕，除了燒花炮之外，還有很多有關的活動如神功戲。<sup>④</sup>媽閣廟籌辦神功戲時，“據我們所知，是由街坊，漁欄，下環區坊眾一起發動的。初時，舉辦神功戲的理會，一般由街坊開始發動，配合下環區坊眾發動捐款來籌備”。<sup>⑤</sup>又如哪吒廟的節慶巡遊，當時民眾“是眾志成城，人人都很熱心”地共同籌組相關的遊神迎神活動。<sup>⑥</sup>

遊神迎神活動也為參與者與參觀者提供相應的娛樂遊戲，體現了部分的娛樂文化功能。如北帝誕上演的神功戲時，據有關人員憶述，大家都喜歡宮闈戲，不喜歡苦情戲。通過有關宗教文化行為，為社會群體營造一種樂觀激情的氛圍，滿足社會民間對美好生活的祈求。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的有關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有助於調節人們的精神生活與心理安慰，煥發新的精神面貌。此外，不管是災前或災後，都有助於凝聚人心，體現了社會群體的團結

①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神功戲與澳門社區》，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9年，第122頁。  
 ② 1874年9月22日，一場特大台風襲擊澳門，毀壞了大量建築，造成了大量人員傷亡，據統計，此次台風有5,000人喪生，2,000艘漁船商船被毀，損失達200萬元。（見徐薩斯（C. A. Montalto de Jesus）：《歷史上的澳門》，黃鴻釗、李保平譯，澳門：澳門基金會，2000年，第263頁）後來，澳葡政府將9月22號定為“天災節”。  
 ③ 《鏡海叢報》，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0年，第160頁。  
 ④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神功戲與澳門社區》，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9年，第28頁。  
 ⑤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神功戲與澳門社區》，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9年，第76頁。  
 ⑥ 蔡珮玲主編：《口述歷史——神功戲與澳門社區》，澳門：澳門東亞大學公開學院同學會，2009年，第126頁。

與自信，以及共同追求平安生活的美好願望，反映了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活動中所具有的心理安慰與社會凝聚的文化功能。

## 結語

災害保護神信仰是人類社會宗教文化發展的重要形態之一，近代澳門乃為中西宗教文化融匯之地，滿天神佛，中西合璧，災害保護神信仰也是其中重要的方面與內容，特別是近代澳門的自然災害與人為災害持續不斷，以風災、火災、疫災首當其沖，其災害保護神信仰也主要圍繞有關災害而不斷繁盛興旺，成為近代澳門宗教文化發展的一個重要特色。

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反映了在生產力發展水平有限的社會裏，人類在與災害抗爭的過程中，借助某些超自然的力量，以滿足社會與群體的物質需要與精神需要，增強了人類生存生活的勇氣與信心。在一定的歷史條件下，對於維持近代澳門社會穩定，更好地抗災防災提供了重要的精神支柱與力量。

近代澳門災害信仰保護神的文化活動與文化行為所具有的心理安慰與社會凝聚功能，實際上也是在一種非理性的信仰過程中，客觀地起到了理性的社會整合與社會穩定作用，體現了傳統文化中的合理成份，說明了近代澳門災害保護神信仰文化行為，具有存在的價值與必要性。它成為了社會民眾的精神護身符，保護社會群體在一定條件下繼續保持良性的交流與互動。在不斷團結、不斷凝聚的過程中，對於災前防災、災後救災、重整社會秩序、重建社會經濟文化架構也發揮了一定作用，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下，它保障了澳門地區的穩定與發展，具有不可或缺的歷史意義。

[責任編輯 陳超敏]